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证监基金字[2008]8号公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原则和有关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商定,决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威海广泰”(证券代码:002111)股票进行估值调整,自2015年7月27日起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9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 赎回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小板300成长ETF
基金场内简称	中证成长
基金代码	1599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估值频率	每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7月29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终止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7月29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因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本基金2015年7月29日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并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起恢复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2. 投资者可访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9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15年6月29日至2015年7月28日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封闭型的议案。具体安排详见2015年6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tfund.com>)上发布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2015年7月29日起实施,根据《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本基金自2015年7月29日开始起停牌,直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10:30复牌。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9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5-026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部分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28日,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上海豪园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豪园”),通知:上海豪园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凌云农业高新技术示范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凌云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编号:2015年中银质字第001号),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2,000万股质押给中行凌云支行,为公司股东公司杨凌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凌金海”)与中行凌云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中行杨固借字第001号)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本次股份质押系有人大会议决议自2015年7月29日起实施,根据《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本基金自2015年7月29日开始起停牌,直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10:30复牌。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28日,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上海豪园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豪园”),通知:上海豪园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凌云农业高新技术示范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凌云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